

全華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函

機關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忠義路 21 號

聯絡人：林文明先生

聯絡電話：(02)2262-5666 分機 113

電子信箱：e3@chwa.com.tw

受文者：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111 年 12 月 22 日

發文字號：第 11112220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1、全華圖書 2023 文創獎「疫情 Bye-Bye，旅遊 Let's Go！」活動簡章影本

2、全華圖書 2023 文創獎「疫情 Bye-Bye，旅遊 Let's Go！」活動海報

主旨：旨揭全華圖書 2023 文創獎「疫情 Bye-Bye，旅遊 Let's Go！」活動辦法，惠請週知師生。

說明：

- 一、全華圖書舉辦 2023 文創獎「疫情 Bye-Bye，旅遊 Let's Go！」繪圖設計比賽，以增進學子設計實務經驗，激發創意潛能。
- 二、以「○○之旅」為主題，繪製單幅○○之旅的宣傳海報，畫風不拘，採用手繪形式。
- 三、參加對象：全國高中職各類群或技職相關學程之在學學生，不限科別。本活動以個人為主，不接受組隊創作。
-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04 月 06 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止。
- 五、參加辦法：詳細資訊請參照附件活動簡章或網站。
全華文創獎平台：http://exam.chwa.com.tw/CHWA_DC/#/
全華文創獎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chwacreative>
2023 全華文創獎活動簡章：<https://reurl.cc/oZ47AV>
- 六、敬請 貴校協助張貼活動海報，並協助轉交活動簡章至設計群科辦公室或公告於學校網站，以週知師生本活動相關辦法。

總經理 林淑華



○○之旅

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的

全華圖書秉持推廣技職教育之理念，舉辦「全華文創獎」活動，以增加高中職學生設計實務經驗，促進學生於文創領域的認知應用，提升學子創意思維及造形設計之美感能力。

二、主題規範

主題：「○○之旅」。

1. 【主題說明】：

請以「○○之旅」為主題，繪製一幅○○之旅的宣傳海報。

2. 【內容說明】：

(1) 後疫情時代到來，沉寂許久的觀光旅遊業終於迎來曙光，因此無論面對國內外旅遊，旅行社業者都已在摩拳擦掌，希望能夠搶得商機。現在請你發揮創意，以「○○之旅」為題，為旅行社業者設計一幅宣傳海報，吸引民眾投入旅遊行列。

(2) ○○之旅，當中的「○○」須自行置換文字，「○○」可以是國家、地區或景點，例如：日本之旅、南投之旅、赤崁樓之旅。

(3) 海報中必須以「○○之旅」為標題，設計適當的文字造形及視覺元素，完成色彩、圖文與構成整合的海報。

(4) 除「○○之旅」標題外，不須標註其他資訊，例如：旅遊時間、費用、旅行社業者……等。

3. 【製作規格】：

請繪製一幅 20 公分*28 公分尺寸的直式宣傳海報。

4. 【製作要求】：

(1) 標題的字體、位置、大小不拘，以最佳的圖文整合效果為考量。

(2) 請使用符合統測規定的繪製媒材，且必須以彩色技法表現。

三、主辦單位

全華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四、活動日程

1. 活動報名暨繳交參賽作品時間，為即日起至 112 年 04 月 06 日 17:00 時止。

2. 請於上述截止時間之前，進入「全華文創獎平台」(http://exam.chwa.com.tw/CHWA_DC/#/) 完成線上報名，應填具相關報名資料、上傳手繪作品掃描檔案，並郵寄手繪作品正本（背面須浮貼由報名系統列印之報名資料表）至全華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3671 新北市土城區忠義路 21 號，企劃一部林文明先生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3. **[NEW]** 新增網路人氣王獎（獎狀乙紙、7-11 禮券 1,000 元），由通過初審之作品參與網路人氣投票活動，網路人氣投票活動於「全華文創獎平台」(http://exam.chwa.com.tw/CHWA_DC/#/) 進行。預定 112 年 04 月 12 日 12:00 時公告初審通過名單，並同時開放網路人氣投票活動，網路人氣投票活動時間至 112 年 05 月 10 日 12:00 時止，共為期四週。投票者（須以有效使用之 E-mail 帳號完成認證）每日至多可投五票，且同日不可票投重複作品。

五、參加對象

全國高中職各類群或技職相關學程之在學學生，不限科別。本活動以個人為主，不接受組隊創作。

六、活動獎勵

獎項	名額	獎金/獎品
金獎	1 名	金獎狀乙紙、獎金 5,000 元
銀獎	1 名	銀獎狀乙紙、獎金 3,000 元
銅獎	1 名	銅獎狀乙紙、獎金 2,000 元
全華設計群編輯部獎	1 名	獎狀乙紙、獎金 1,500 元
優選	8 名	獎狀乙紙、速繪本一本
佳作	10 名	獎狀乙紙、速繪本一本
入選	30 名	獎狀乙紙
網路人氣王獎	1 名	獎狀乙紙、7-11 禮券 1,000 元

說明：

- 1. 得獎作品將於以下全華文創獎官網線上展出：
 - (1) 全華文創獎平台（http://exam.chwa.com.tw/CHWA_DC/#/）。
 - (2) 全華文創獎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chwacreative>）。
- 2. 評審委員保留獎項從缺或增加之權利。

七、評分標準

評分要項	創意（含草圖創意、創意價值與創意發展）	繪製技巧	造形、編排與色彩計畫	規範、規格與整潔（各 5 %）
佔比	30%	30%	25%	15%

八、創作參考用書

序	書號	作者	書名
1	04G07106	鄭月秀等	創意潛能開發全一冊
2	08135007	張重金	數位漫畫插畫創作技法寶典
3	04C9902	黃昱幃	表現技法
4	04F18116	曾耀緯等	表現技法實習上冊
5	04F19106	曾耀緯等	表現技法實習下冊
6	04F65116	蕭韋婷	圖文編排實習上冊

九、得獎名單

預定 112 年 05 月 10 日 14:00 時，公告於以下全華文創獎官網：

- 1. 全華文創獎平台（http://exam.chwa.com.tw/CHWA_DC/#/）。
- 2. 全華文創獎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chwacreative>）。

十、活動規定

- 1. 作品規格請參見第二點「主題規範」。
- 2. 活動報名暨繳交參賽作品、網路人氣投票活動之時間及辦法，請參見第四點「活動日程」。
- 3. 一人至多設計三款作品報名。
- 4. 手繪圖作品掃描檔案上傳報名系統，可接受 TIF/JPG/PNG 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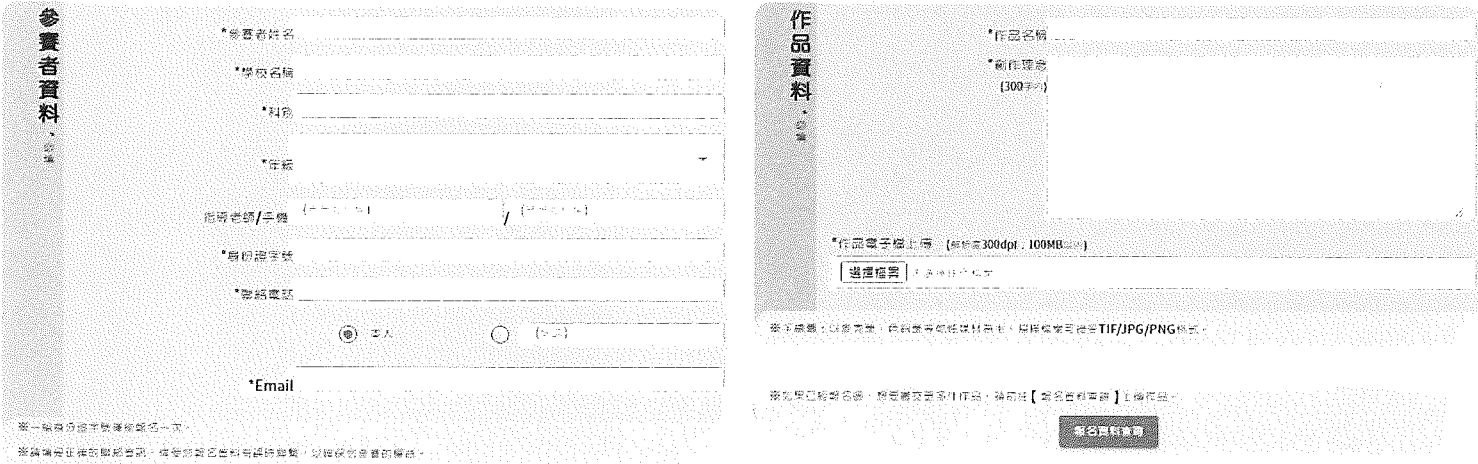
十一、注意事項

- 1. 入選者參賽作品同意由主辦單位無償展出，及用於製作相關之文宣、印製物、出版品。
- 2. 未入選之作品不予退回。
- 3. 如遇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作品規格或參賽資格不合，影響參賽資格或評審結果者，恕不再另行通知。
- 4. 入選作品若侵害任何著作權或他人智慧財產權，將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狀及獎金、獎品。
- 5. 得獎者所獲之獎金，依中華民國政府相關法令代扣稅金，本單位將依相關規定扣款。
- 6. 參賽人同意且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公布姓名、學校、科系於活動網站，若參賽人不同意，主辦單位保有取消其參與本活動及得獎資格的權利；參賽人並同意主辦單位得於活動範圍進行報名作業之相關個人資訊之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主辦單位不會將其外流或做為其他用途。
- 7.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項，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於活動網站公告。

十二、活動聯絡人

全華圖書 企劃一部 林文明先生
聯絡電話：(02)2262-5666#113 電子郵件：e3@chwa.com.tw

附件：報名網站圖示，「全華文創獎平台」（http://exam.chwa.com.tw/CHWA_DC/#/）



授權同意書

一、本活動報名者之訂約

1. 為本人原創性設計。
2. 未曾於其他公開比賽中獲獎。

二、本人已詳細閱讀活動辦法並同意相關規定。

三、本活動報名者之設計為原創性，並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等，自應保證資料正確無誤。

四、本單位全華圖書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所有得獎作品，有權在公開場合展覽、編輯、發行、宣傳、編印相關書籍、廣告招徠、公開播送、重製等權利。

五、參賽人員應自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公布姓名、學校、科系於活動網站，若參賽人不同意，主辦單位保有取消其參與本活動及得獎資格之權利；參賽人同意主辦單位得於活動範圍進行報名作業之相關個人資訊之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主辦單位不會將其外流或做為其他用途。

※得獎作品若經評審委員及報名管理規定或不符規定者，將退回原狀及獎金，且應負法律責任。

※報名本活動之參賽者須提供相關活動資料以作審核之需。